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林欣穎
電話：04-753181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630299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0922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民國第25屆身心障礙楷模「金鷹獎」選拔要點(電子檔共1個)
(0092214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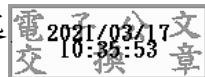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為辦理中華民國第25屆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選拔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3月1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0275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為表揚優良傑出之身心障礙國民，選拔要點相關資料請協助公告周知。請於110年4月30日前逕送候選人相關資料予衛生福利部評選，逾期視同無推薦人選。
- 三、檢附「中華民國第25屆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選拔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